

臺北市政府公益檔期審議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審議會會議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2 年 3 月 17 日(五)下午 1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市政大樓 N206 會議室

參、主席：林奕華主任委員

紀錄：李○○

肆、出席人員：

一、出席委員：蔡詩萍副主任委員、吳金盛委員、陳良輝委員、吳雅鳳委員、鄭易丹委員、劉志偉委員、劉家增委員、陳美燕委員、陳採卿委員、俞玲瓏委員、丁曉雯委員、李惠美委員

二、列席人員：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袁○○、張○○、孫○○、陳○○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羅○○、游○○、孫○○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陳○○、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張○○、李○○、蘇○○、周○○、湯○○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侯○○、簡○○

伍、主席致詞：略

陸、112-113 年度臺北市政府公益檔期審議委員會簡介：略

柒、業務科報告：略

捌、審議案：

一、臺北小巨蛋主場館 113 年度公益檔期申請案：

臺北小巨蛋主場館公益檔期額度為每年 70 天〔假日 30 天、平日 30 天、平/假日（體育增額）10 天〕，本次審議 113 年度公益檔期申請案共計 11 件，非體育類活動 2 件、體育類活動 9 件，均符合公益檔期資格且納入評分審查，平均分數達 75 分以上為合格，審議結果如下（詳表 1）：

- (1) 非體育類活動額度為 16 天（假日 8 天、平日 8 天），本次 2 件申請案，通過 2 件，共計核予公益檔期額度 13 天（假日 8 天、平日 5 天）、一般檔期額度 2 天，未核予檔期 1 天。
- (2) 體育類活動額度為 54 天（假日 22 天、平日 22 天、平/假日 10 天），本次 9 件申請案，通過 9 件，共計核予公益檔期額度 57 天（假日 22 天、平日 25 天、平/假日 10 天，其中 3 天使用非體育類額度），一般檔期額度 14 天，未核予檔期 2 天。
- (3) 綜上，本次申請 113 年度公益檔期之活動共計 89 天，核予 70 天公益檔期（剩餘 0 天），16 天一般檔期（依一般檔期收費標準計費），未核予檔期 3 天。

表 1：臺北小巨蛋主場館 113 年度公益檔期申請案審議結果

◎非體育類

編號	活動名稱	申請機關	活動主辦單位 (場地簽約租用單位)	核予檔期	申請天數	核予公益檔期天數			一般檔期	不核予檔期
						總計	假日	平日		
1	2024 臺北母娘文化季弘揚母愛音樂會	民政局 (合辦)	松山慈惠堂	113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6 日	7	6	4	2	1	0
2	第 35 屆流行音樂金曲獎頒獎典禮	文化局 (合辦)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13 年 6 月 23 日(8 時)至 6 月 30 日	9	7	4	3	1	1 (6/22)
合計					16	13	8	5	2	1

◎體育類

編號	活動名稱	申請機關	活動主辦單位 (場地簽約租用單位)	核予檔期	申請天數	核予公益檔期天數				一般檔期	不核予檔期
						總計	假日	平日	平/假日		
1	113 年度國民體育日-體育表演會活動	體育局 (共同主辦)	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9 月 23 日至 9 月 29 日	7	6	3	3	0	1	0
2	2024 台北羽球公開賽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3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9 日	11	10	5	5	0	1	0
3	2024 年 ISU 世界青年花式滑冰錦標賽		中華民國滑冰協會	113 年 2 月 19 日(8 時)至 3 月 6 日	18	13	4	9	0	4	1 (3/7)
4	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112 學年度籃球運動聯賽決賽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113 年 3 月 20 日至 3 月 25 日	6	5	3	2	0	1	0
5	112 學年度高中籃球聯賽甲級總決賽		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113 年 3 月 13 日至 3 月 18 日 (第 2 優先檔期)	6	5	3	2	0	1	0
6	2024 台北海碩網球公開賽		中華民國網球協會	113 年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21 日	11	10	4	2	4	1	0
7	2024 CTC『世界盃』國際標準舞公開賽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民舞蹈運動協會	113 年 7 月 5 日至 7 月 7 日	3	1	0	0	1	2	0
8	2024 舞王世界公開賽		台灣體育運動舞蹈發展協會	113 年 3 月 29 日至 3 月 31 日 (第 2 優先檔期)	3	1	0	0	1	2	0
9	臺北市辦理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開幕典禮及選手之夜		教育局 (主辦)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21 日	8	6	0	2	4	1
合計					73	57	22	25	10	14	2

二、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3 年度公益檔期申請案：

1. 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公益檔期額度為每年60天（假日20天、平日40天），本次審議 113年度公益檔期申請案共計6件，教育活動2件、體育類活動4件、藝文及其他活動0件，均符合公益檔期資格且納入評分審查，平均分數達75分以上為合格，審議結果如下（詳表2）：

（1）教育活動額度為27天（假日9天、平日18天），本次2件申請案通過，核予公益檔期額度24天（假日9天、平日15天）。

（2）體育類活動額度為24天（假日8天、平日16天），本次4件申請案通過，核予公益期額度24天（假日8天、平日16天），未核予檔期1天。

（3）綜上，本次申請公益檔期之活動共計49天，核予48天公益檔期（假日17天、平日31天），未核予檔期1天。

2. 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113年度公益檔期額度尚剩餘12日（假日3天、平日9天）（詳表3），將再次開放申請至112年4月30日截止收件。

表2：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3年度公益檔期審議結果

◎教育活動

編號	活動名稱	申請機關	活動主辦單位 (場地簽約租用單位)	核予檔期	申請天數	核予公益檔期天數			一般檔期	不核予檔期
						總計	假日	平日		
1	臺北市辦理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桌球競賽	教育局 (主辦)	臺北市教育局	113年3月7日至3月17日、113年4月17日至4月27日	22	22	7	15	0	0
2	2024 臺北市樂儀旗舞觀摩表演		臺北市教育局(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承辦)	113年4月13日至4月14日	2	2	2	0	0	0
合計					24	24	9	15	0	0

◎體育類活動

編號	活動名稱	申請機關	活動主辦單位 (場地簽約租用單位)	核予檔期	申請天數	核予公益檔期天數			一般檔期	不核予檔期
						總計	假日	平日		
1	2025 年亞洲盃資格賽(第一輪第三階段主場賽事)	體育局 (共同主辦)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	113年6月19日至6月26日	9	8	2	6	0	1 (6/27)
	2024 國標舞亞巡賽-臺北公開賽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際運動舞蹈發展協會	113年2月26日至3月1日	5	5	1	4	0	0
	112 學年度中等學校排球甲級聯賽決賽		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113年3月23日至3月31日	9	9	4	5	0	0
2	2024 富邦甲子盃		台北富邦銀行基金會(第文企業有限公司)	113年7月5日至7月6日	2	2	1	1	0	0

合計	25	24	8	16	0	1
----	----	----	---	----	---	---

表3：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3年度公益檔期審核額度表

類別 額度	教育活動		藝文及其他活動		體育類		總計
	假日	平日	假日	平日	假日	平日	
113年公益檔期額度	9	18	3	6	8	16	60
本次審議核予額度	9	15	0	0	8	16	48
本次審議剩餘額度	0	3	3	6	0	0	12

三、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2 年度剩餘公益檔期申請案：

1. 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112年度剩餘公益檔期額度為36天（假日8天、平日28天），本次共2件申請案，申請天數共計13天，符合公益檔期資格且納入評分審查，平均分數達75分以上為合格，審議結果（詳表4）2件申請案皆通過，核予公益檔期額度13天（假日4天、平日9天）。
2. 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2 年度公益檔期額度尚剩餘 23 天（假日 4 天、平日 19 天）（詳表 5），將再次開放申請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截止收件。

表4：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2年度剩餘公益檔期審議結果

編號	活動名稱	申請機關	活動主辦單位 (場地簽約租用單位)	核予檔期	申請天數	核予公益檔期天數			一般檔期	不核予檔期
						總計	假日	平日		
1	臺北市辦理 112 學年度教育盃國民小學、中等學校桌球錦標賽	教育局 (主辦)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1 月 19 日至 11 月 29 日	11	11	3	8	0	0
2	2023 富邦甲子盃	體育局 (共同主辦)	台北富邦銀行基金會(第文企業有限公司)	112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2 日	2	2	1	1	0	0
合計					13	13	4	9	0	0

表 5：臺北和平籃球館主場地 112 年度剩餘公益檔期額度表

類別 額度	假日	平日	總計
112 年剩餘公益檔期額度	8	28	36
本次審議核予額度	4	9	13
本次審議剩餘額度	4	19	23

四、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 112 年、113 年剩餘專用檔期：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提供本府各機關主辦之流行音樂及流行文化類活動每年 3 檔專用檔期，本次共受理 0 件申請案，112、113 年各尚餘 3 檔專用檔期，將再次開放申

請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截止收件。

玖、臨時動議：

- 一、臺北小巨蛋主場館 112 年公益檔期尚剩餘 9 日（平日），雖經本委員會 111 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不再開放申請，依臺北捷運公司 112 年 3 月 16 日奉核府簽，將再開放申請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截止收件。
- 二、建議申請機關加強補充說明活動內容介紹與活動效益；各活動並請加強行銷宣傳，提高市民參與度，併提高場地使用效益。
- 三、有關現行申請案評分方式，考量申請案為政府機關主辦或合辦活動，委員多予支持，評分方式（評分項目）建議可重新檢討，調整簡化，俾提升審議效率。

拾、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